**泰安鄉急難救助應備文件**

**(一)死亡救助：**

1.申請人全戶戶籍資料。

2.往生者除戶謄本。

2.死亡證明書。

3.喪葬費用明細及收據正本(如為影本請加蓋殯葬業者印章及正本與影本相符之印章視同正本)**。**

4.申請人印章、銀行存摺封面(如無存摺，改以支票方式發放)。

**(二)醫療慰助:**

1.全戶戶籍資料。

2.住院證明書或疾病診斷書。

3.醫療收據、繳費單或醫療費用明細證明單正本(擇其一)

(如為影本請加蓋醫療院所印章及正本與影本相符

之印章視同正本)。

4.申請人印章、銀行存摺封面(如無存摺，改以支票方式發放)

**\*請備齊文件逕向各村村幹事申辦。**